

全省书店教材教辅整车运输项目入围招标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全省书店教材教辅整车运输项目入围已由相关部门批准采购,招标人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全省书店教材教辅整车运输项目入围

2.2 项目概况:全省书店教材教辅整车运输项目主要是图书、教材、教辅等成品包件省内整车承运服务,货物发运每年主要集中在秋季7月-9月、春季12月-2月,且春秋季各有约40天的发运高峰期;发运单位包含河南省新华书店和12家市级新华书店,由发货地至全省各市县;

2.3 招标范围:承担由河南省新华书店和12个市新华书店(安阳、周口、焦作、开封、洛阳、驻马店、平顶山、漯河、信阳、新乡、南阳、商丘)向河南省内所有县市新华书店的整车运输任务,运输的货物包含教材、教辅、电子教材和图书等国家许可运输的货物;

2.4 服务期限:自入围服务协议签订之日起12个月;

2.5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6 质量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且达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完全准时运达指定地点;

2.7 入围单位数量:视报名情况在开标前确定,具体入围数量开标前7天通知。

2.8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条件: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且需具备在有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至少一份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长期运输服务(服务期限一年及以上)合同且合同金额在50万元及以上(提供合同协议、金额以累计发票金额为准)。

3.3 车辆要求:投标人自有车辆中4.2m及以上货车应不少于5辆,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3.4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

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的书面承诺（加盖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投标人须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提供查询结果的带页眉页脚网页打印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须在招标公告发出日期后，查询结果须显示查询日期和结论），经查询存在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进行网上即时查询，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3) 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须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提供查询结果的带页眉页脚网页打印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查询日期须在招标公告发出日期后，查询结果须显示查询日期和结论），经查询存在违法行为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进行网上即时查询，即时查询结果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3.6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 6 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进行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进行投标。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况任意一种情况的视为同时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3年10月12日~2023年10月18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现场领取

4.3. 招标文件现场获取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五部（郑州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号中华大厦19楼1904室）。

4.4. 招标文件费：300元/本，售后不退。

4.5. 获取文件需提供的资料：（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资料复印件一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1月1日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3号中华大厦16楼1603会议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网站发布。

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开区第三大街186号

联系人：郭老师

联系电话：0371-66787599

招标代理：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东新区商务外环3号中华大厦19楼1904室

联 系 人：刘远勇、刘冲、石乐、苏永涛

电 话：0371-63616905、0371-69092012

电子邮件：hnyxwb@vip.126.com

2023年10月11日